

鲁迅小说审美

陈尚哲 | 陈晴漪 著

科學文化藝術出版社

鲁迅小说审美

陈尚哲 陈晴漪 著

科学文化艺术出版社

鲁迅小说审美

作 者:陈尚哲 陈晴漪

责任编辑:科 艺

装帧设计:海 东

出版发行:科学文化艺术出版社

印刷:本社印刷厂

开本:880×1230 毫米 1/32 开

印张:6.5

印数:1—1000 册

版次: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962—8693—16—0

定价:18.00 元

本社中文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美只有一种，即宣示真实的美。当一个真理，一个深刻的思想，一种强烈的感情，闪耀在某一文学或艺术的作品中，这种文体、色彩与素描，就一定是卓越的，显然，只有反映了真实，才获得这种优越性。

——罗丹

目 录

“时代精神所居的大宫阙”

- 《呐喊》与《彷徨》探索之一 (1)

富有独特个性的艺术美

- 《呐喊》与《彷徨》探索之二 (23)

《药》的结尾和鲁迅前期的思想矛盾 (52)

在探索改革社会的力量上鲁迅与托尔斯泰、屠格涅夫比较 (66)

从两个细节解读鲁迅小说的含蕴美 (77)

关于鲁迅小说研究方法的模式

- 与王富仁同志商榷 (83)

谈谈鲁迅小说研究系统讨论中的几个问题 (100)

“发思古之幽情，往往为了现在”

- 论《故事新编》 (121)

历史小说创作中的积极探索

- 再论《故事新编》 (138)

如何看待《故事新编》中的现实题材 (151)

鲁迅的思想历程 (158)

附录：鲁迅论创作（节选） (171)

后记 (201)

“时代精神所居的大宫阙”

——《呐喊》与《彷徨》探索之一

从事文艺创作,对于鲁迅来说,一开始就是为了改造人生。鲁迅在青年时代所以放弃学医,改为从事文艺,就是因为认为文艺可以改造国民精神,改造社会。后来他在《我怎么做起小说来》一文中,回忆自己写小说的动机时又说:“自然,做起小说来,总不免自己有些主观的。例如,说到‘为什么’做小说罢,我仍抱着十多年前的‘启蒙主义’,以为必须是‘为人生’,而且要改良这人生。”

尽管这种文艺为人生的思想,现在看来有些笼统,但它说明,鲁迅当时写小说是作为革命活动的一部分,与革命活动密切联系着。所以他将自己那时的作品又称为“遵命文学”,遵奉革命前驱者的命令。同时由于鲁迅的一生充满着为祖国为人民紧张地战斗,紧张地寻求、探索社会改革和民族解放道路的精神,因此他的小说创作又必然会渗透着这种紧张地战斗、寻求、探索的精神。这只要我们一翻开他的作品,就可以强烈地感觉到,好象有一阵灼热的风,扑面而来。而且也正是由于这种为祖国为人民紧张地战斗、寻求、探索的精神,使他的作品能够那样深刻地反映了他那个时代的现实,成为“时代精神所居的大宫阙”。

《呐喊》与《彷徨》写于 1918 年到 1925 年,所反映的主要是从 1911 年辛亥革命前后至 1927 年之前这个历史时期。在这个时期里,资产阶级领导的旧民主主义革命已经充分暴露出它的软弱无

力,辛亥革命半途而废,中国民主革命的基本任务,一个也没有完成。人民依旧处在水深火热之中,过着极其痛苦的生活。先进的人们仍在艰难地与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黑暗统治作斗争,不断寻求解决民族危机和社会危机的出路。“五四”运动拉开了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序幕,从此中国的民主革命发生了新的变化,不断地向纵深突进,1925年到1927年的革命风暴正在积极的酝酿之中,社会矛盾更加尖锐了,民主革命的基本任务更加突出了。《呐喊》与《彷徨》正是以高度完整的艺术形式真实而又深刻地反映和表现了这样一个历史时期的特点。

1949年,冯雪峰在分析鲁迅的创作时曾说,鲁迅是中国最早的一个彻底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者,终生对历史的反动势力战斗着,他“意识着民主革命的历史要求,自己负着这革命的任务,于是探索着那足以完成这革命任务的力量……中国民主革命寄托在什么人的身上和依靠着什么的社会力量……”(《鲁迅创作的独立特色和受俄罗斯文学的影响》,1949年上海《小说》第3卷第1期)的确,《呐喊》与《彷徨》充满着彻底的反封建主义的战斗精神,深刻地揭露了封建统治制度的黑暗与罪恶,并尖锐提出中国农民的严重问题,以最大的同情描写了他们的悲惨生活和命运。在猛烈地攻击黑暗的封建统治制度的同时,《呐喊》与《彷徨》对摧毁黑暗的封建统治势力的社会力量,进行了上下的探索。其中突出地对受压迫最深的农民作了深刻的多方位的考察;这就是《呐喊》与《彷徨》这两本小说在内容上所反映出来的最鲜明最独特的色彩,也是它们首先给读者以独特美感享受的内在的精神之美。

历史上还没有一个作家,在反对封建制度和封建伦理道德上,能够表现得象《呐喊》与《彷徨》的作者那样的激烈、彻底和深刻。他的第一篇小说《狂人日记》就是以锐不可挡的战斗姿态,向封建社会发出了第一次猛烈的攻击。这篇小说塑造了一个被封建社会迫害得发了疯的狂人的形象,无情地撕毁了掩盖着滔天罪恶的封

建文明的帷幕，揭露出封建家族制度和封建礼教的吃人的本质。狂人本来就是被封建社会中的肉体上和精神上野蛮的吃人现象，以及二十年前因为踹了一脚象征中国几千年封建文化的古久先生的陈年流水帐簿，因而遭到迫害，导致神经失常，成了疯子。他在作品中出现的时候，已经是一个思维错乱、语无伦次的人，但他那种执着的不可消逝的民主主义思想也因此通过狂人特有的心理特点和生活面貌，更象烈火似地喷射出来。狂人不仅看出现实社会中封建家族制度和封建礼教残酷的吃人的本质，而且看出这是从来如此的，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社会的历史就是一部在“仁义道德”这些文明字句掩盖下的吃人的历史。

凡事总须研究，才会明白。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页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

然而使狂人吃惊的还不只是这种有史以来直到现在的吃人现象，更可怕的是这种残忍的吃人现象，几千年来一直没有人怀疑，认为“这是从来如此”的，它在现实社会中受到了普遍的支持。拥护它的不仅是赵贵翁、古久先生、大哥等这些吃人的人，而且还有“给知县打枷过的”，“给绅士掌过嘴的”，“被衙役占了他妻子的”，“老子娘被债主逼死的”，以及“年纪不过二十岁左右”的青年等这些被吃的人。他们被吃着，但也在吃别人。他们盲目地和吃人的人联合成了一条无形的战线，保护着这种野蛮的吃人的现象。如果有谁起来反对，他们就向谁进攻。这是多么可怕，多么触目惊心！

鲁迅在《狂人日记》中所揭露的这种几千年来一直进行着的残酷的吃人现象，后来在他的《灯下漫笔》一文中，又作了更为深切更为明晰的表述。他说：“所谓中国的文明者，其实不过是安排

给阔人享用的人肉筵宴。所谓中国者，其实不过是安排这人肉的筵宴的厨房……因为古代传来而至今还在的许多差别，使人们各各分离，遂不能再感到别人的痛苦，并且因为自己各有奴使别人吃掉别人的希望，便也就忘却自己同有被奴使被吃掉的将来。于是大小无数的人肉的筵宴，则从有文明以来一直排到现在，人们就在这会场中吃人，被吃，以凶人的愚妄的欢呼，将悲惨的弱者的呼号遮掩，更不消说女人和小儿。”而在这厨房中残忍地吃人的人，自然也“有贵贱，有大小，有上下，自己被人凌虐，但也可以凌虐别人；自己被人吃，但也可以吃别人。一级一级的制驭着，不能动弹，也不想动弹了。”这就是黑暗的封建制度和封建伦理道德所带来的滔天的罪恶。

在封建社会里，“易子而食”，“剖心而食”，这种残酷地吃人的肉体的行为，虽然经常发生，但毕竟是极少见，而且这种行为也实在过于野蛮，人们一眼就能看清。至于腐朽的封建家族制度和封建伦理道德，虽然在日夜地屠杀人，吞噬人，从有史以来，不知已有多少无辜者，无声无息地惨死在它的屠刀之下，葬身在它的血口之中，既得不到同情，也无人申诉，其可怕的程度，比之于真正吃人的肉体的行为，简直不可同日而语。然而人们都没有察觉，没有发现，大家不仅司空见惯，习以为常，而且自觉或不自觉地用种种方法保护它，支持它。鲁迅第一个揭露了封建家族制度和封建伦理道德的真相，宣告了它残酷吃人的罪恶，指出这种实际上和真正吃人的肉体同样野蛮的现象，不但受到一切吃人者的保护，同时也为一切被吃者所支持。从而使天下人猛然清醒，大吃一惊，仿佛身处毒蛇猛兽之中，不寒而慄。这就是当时鲁迅民主主义思想中无比尖锐、深刻和彻底的地方。

值得指出的是《狂人日记》还借狂人的形象，提出了一个没有人吃人，没有人压迫人的理想社会：“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活在世上。”与当时黑暗的封建社会相对立。尽管鲁迅提出的这种理

想社会，还显得非常朦胧，甚至可以说完全是一种空想。但正象马克思恩格斯在谈到空想社会主义时所说，其本身就是对当时整个黑暗的现存社会的有力抨击，它天才地预示了美好的将来，促使人们对黑暗的现存社会产生强烈的不满。鲁迅还相信这样的理想社会将来一定会出现，因为那些吃人的人，“即使生得多，也会给真的人除灭了。”这里所谓“真的人”，主要是指未受封建主义思想毒害过的“完善的人”，即纯洁的孩子的将来。所以他最后让狂人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声。显然，这里我们已经看到了鲁迅的进化论思想的触角。

然而《狂人日记》也的确较多的表现了鲁迅当时思想中的局限。这还不是指将未来社会的希望，渺茫地寄托在孩子身上，而是指他当时因为受进化论和个性主义思想体系的限制，不能用阶级观点去分析一切社会现象，所以也就不能严格地分清压迫者和被压迫者的吃人现象的本质区别。其次，《狂人日记》还流露了托尔斯泰的“劝善”思想的色彩，企图劝转吃人的人从真心改起。鲁迅受托尔斯泰学说的影响，这是他自己也承认的，而且在以后的杂文中也还有所反映。

《狂人日记》是一份向封建社会投出的最勇猛最激烈的宣战书。它是中国几千年来黑暗王国中升起的一道强烈的光明，不仅温暖了一切受封建社会残害的心灵，唤醒了一切在吃人制度下昏睡的人们，而且也照亮了一切向黑暗势力冲锋陷阵的战斗者的道路。

鲁迅在《狂人日记》中所反映出来的这种彻底的反封建的精神，后来一直贯彻在他的创作之中，并且得到了更为深入的发展。其中的《长明灯》可以说是《狂人日记》的主题的进一步延伸，《长明灯》中那盏发着绿莹莹的光，“外路人经过这里的都要看一看，都称赞”的长明灯，象征着中国古老的封建文明，它是一切灾难和痛苦的根源。而那个一心想要熄灭它的人，却被人们看成是发了

疯的“疯子”。他坚定,执着,为了扑灭那盏长明灯,准备放火烧掉整个社庙,表现出了比《狂人日记》中的狂人更为激烈更为彻底的反封建主义的精神。

鲁迅当时的反封建主义的精神所以显得如此激烈,彻底和深刻,除了因为受到“五四”运动革命浪潮的冲激,和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一定影响外,主要还是由于他身上的那种被“狼奶”养育过的“野性”。他的反封建主义的力量就是从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受压迫最深的广大农民群众的身上吸取来的。因此能站在他们的立场,运用他们的观点来批判旧社会。这也是为什么鲁迅在揭露和抨击旧社会的黑暗与罪行时,特别关注农民的疾苦的原因。鲁迅是第一个提出中国农民问题的作家。他的小说生动地描绘了中国农民在旧制度的残酷压迫和剥削下,已经到了无法继续生存的地步。《阿 Q 正传》中的阿 Q 所遭受的残酷压迫和剥削在中国的农村中是有广泛的代表性的。阿 Q 没有家,住在土谷祠里,也没有固定的职业,只给人家做短工。他不但没有土地和房屋,甚至被剥夺了姓氏,一次,赵太爷的儿子进了秀才当锣声镗镗地报到村里来的时候,阿 Q 仿佛记得自己是姓赵,说是赵太爷的本家。于是第二天,他就被赵太爷叫去又是训斥,又是掌嘴,狠狠地侮辱了一顿,“你怎么会姓赵!——你那里配姓赵!”并且被地保敲去了两百文酒钱。这样的压迫和剥削,其实已经到了无可忍受的地步,然而阿 Q 因为“恋爱的悲剧”,又遭到了更为残酷的压迫和敲榨,他不仅被剥夺了最后的一条棉被,一件破布衫,一顶旧毡帽,而且被剥夺了替人做工的权利,到了无路可走的地步

在《故乡》中,农民在旧社会的疾苦,也有着另一种生动的描绘。与阿 Q 不同,这里鲁迅没有具体描写闰土受压迫剥削的过程,而是采取着重叙述他被残酷统治所造成的可怕结果。少年时代的闰土,本是一个天真质朴、健壮活泼的孩子,他那时的生活也还多少带着一些田园牧歌的诗意。但三十年后,由于“多子、饥

荒、苛税、兵、匪、官、绅”等重重的灾难，压榨和盘剥，少年时代的田园牧歌的生活，完全被渡日艰难的贫困的现实所代替；天真质朴、健壮活泼的闰土，已被摧残成了一个满脸皱纹的“木偶人”。

这来的便是闰土。虽然我一见便知道是闰土，但又不是我这记忆上的闰土了。他身材增加了一倍，先前的紫色的圆脸，已经变作灰黄，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皱纹；眼睛也象他父亲一样，周围都肿得通红，这我知道，在海边种地的人，终日吹着海风，大抵是这样的。他头上是一顶破毡帽，身上只一件极薄的棉衣，浑身瑟索着；手里提着一个纸包和一支长烟管，那手也不是我所记得的红活圆实的手，却又粗又笨而且开裂，象是松树皮了。

.....

他只是摇头；脸上虽然刻着许多皱纹，却全然不动，仿佛石像一般。他大约只是觉得苦，却又形容不出，沉默了片时，便拿起烟管来默默的吸烟了。

这不能不使人想起他在旧社会曾经遭受过多少不幸和苦难！尤其令人痛心的是封建制度的所谓“规矩”对他心灵的戕害，使他筑起“一层可悲的厚障壁”，忍痛阻断了人与人之间淳朴、美好的关系和感情。

然而作为一个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鲁迅对于农民的疾苦的反映，并没有停留在上述这样的层面上。由于他对旧社会的清晰认识和对农民的深刻了解，他知道农民还有许多比物质和肉体上的遭难更加可怕更加难以忍受的痛苦，并且在自己的创作中加以如实的描绘，从而进一步有力地揭露和谴责了封建社会的阴暗与罪孽。这使他的作品在反映现实生活的深度上，远远超越了当时一般的作家。

《祝福》塑造了一个感人的农村女性的形象。小说的主人公祥林嫂勤劳，朴实，忠厚，善良，她对人世的最大要求，仅仅是以自

已辛勤的劳动换取最起码的生活。所以当她死了丈夫，来到鲁四老爷家做佣工，食物不论，力气不惜。“比勤快的男人还勤快”，整天干着繁重的活，她反满足，“口角边渐渐的有了笑影，脸上也白胖了”。可是不久，祥林嫂就被她婆婆卖掉，用武力强迫嫁到山坳里。她虽然挣扎过，反抗过，甚至碰得头破血流，但最后也还是安分地生活下去了，并且又渐渐地感到了满足。然而不久，祥林嫂又遭到了极大的不幸，她的丈夫患伤寒病死了，她的儿子被狼啣走了，接着是大伯收回房子，她被赶了出来。

但是，这还不是祥林嫂最大的灾难。她被大伯赶出以后，走投无路，又只好重新来到鲁四老爷家。这时由于她变得神情恍惚，举止迟钝，由于她曾经再嫁，被认为“败坏风俗”，“不干不净”，引起了主人的不满，特别在祝福祭祀时，不让她接触祭器祭品，使她在精神上受到沉重的打击。而且按照那个通晓封建宗教和道德的柳妈的说法，祥林嫂因为曾经再嫁，死后阴间的两个丈夫还要争夺，她只得由阎罗大王锯成两半，分给他们。这对祥林嫂来说，简直比现世的一切不幸和苦难更加可怕，更加恐怖。于是她只好在柳妈的建议下，用自己一年的勤苦劳动，积累了十二元鹰洋，到土地庙去捐了一条门槛，让“千人踏，万人跨”，来赎自己的罪，免得死后去受苦。祥林嫂这时似乎又看到一线希望，变得“神气舒畅，眼光也分外有神”。但后来事实说明，这仍不过是祥林嫂的一种幻觉。

冬至的祭祖时节，她做得更出力，看四婶装好祭品，
和阿牛将桌子抬到堂屋中央，她便坦然的去拿酒杯和筷
子。

“你放着罢，祥林嫂，”四婶慌忙大声说。

她像是受了炮烙似的缩手，脸色同时变作灰黑，也不
再去取烛台，只是失神的站着。……

在土地庙里捐过门槛的祥林嫂，这时听到的仍然是那句令她颤抖的话。它无异于一把无情的利剑，直刺进了她的心窝。一切

挣扎都落空了，所有的希望全破灭了。“第二天不仅眼睛窈陷下去，连精神也更不济了”。半年后，便被鲁四老爷家辞退，成了一个乞丐。并且很快就衰老了，以致头发全白，“全不象四十上下的
人；脸上瘦削不堪，黄中带黑；而且消尽了先前悲哀的神色，仿佛是木雕似的；只有那眼珠间或一轮，还可以表示她是一个活物”。最后，终于被人间所抛弃，在人们快乐地“祝福”的爆竹声中，带着恐怖和痛苦寂寞地死去。

鲁迅曾说，中国人的全部历史就是：“一，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二，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坟·灯下漫笔》）祥林嫂的悲剧，正是“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的悲剧，她的悲惨的命运就是中国千百万农村妇女被黑暗的封建社会残酷吞噬了的命运。

《祝福》是鲁迅对旧中国无比愤怒的控诉和抨击。

鲁迅是一个具有自己个性的革命文学家。他一方面无比尖锐地揭露和批判旧社会，旧势力，和旧社会、旧势力进行着顽强的不妥协的战斗；一方面对于摧毁旧社会、旧势力的社会力量，进行着不断的寻求和探索。特别是“五四”运动以后，由于知识分子阵营的分化，由于社会矛盾的日益尖锐，这种寻求和探索的精神，也就随之变得更加紧张，更加突出。在经过长期的战斗以后，鲁迅是深感中国封建势力的强大和巩固的。它不仅是少数统治者的问题，而且有着一套根深蒂固的完整的制度，而人民群众在它长期的压迫和统治下，变得愚昧，麻木，与不自觉，无意中成了它的有力的支持者。鲁迅在《娜拉走后怎样》一文中说：“可惜中国太难改变了，即使搬动一张桌子，改装一个火炉，几乎也要血；而且即使有了血，也未必一定能搬动，能改装。”也正因为如此，所以要摧毁这样强大和巩固的封建势力，是非有强大的社会力量不可的。于是作为一个立志改革社会的革命文学家，鲁迅就不能不对他所接触到的上下各阶级和阶层，进行深入的观察与探索，并用艺术的形式表现出来。《彷徨》的题辞“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正好

恰切地说明了他当时的这种思想态势的。

鲁迅首先将自己探索的眼光投向了受压迫的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受压迫受剥削最深的农民群众。他清楚地看到，农民不仅具有勤劳、朴实、忠厚、善良的品德，而且因为农民是受剥削受压迫最深的阶级，所以拥有深厚的革命的潜力。他让阿Q从愚昧、落后走向革命，决不是偶然的，有他对农民的深刻了解做基础；他选择象阿Q这样愚昧、落后的典型，来表现农民对革命的本能的要求，也决不是偶然的，因为既然象阿Q这样带有严重缺点的农民也具有对革命的本能的要求，那末其他一般的农民就不必说了。

阿Q是按照自己的方式走向革命的。起初由于受封建思想的严重影响，和一切封建阶级的人一样，认为“革命党便是造反，造反便是与他为难。所以一向是‘深恶而痛绝之’的”。但他终究是一个深受压迫和剥削的农民，与封建统治阶级有着尖锐的矛盾，因此后来当他看到革命竟使“百里闻名的举人老爷有这样怕”，就未免也有些“神往”了。从事实中他认识到革命对于封建统治阶级可怕，因而对于自己至少是并不可怕，这样他就开始倾向革命了。“革命也好罢，革这伙妈妈的命，太可恶，太可恨……便是我也要投向革命党了。”后来他在土谷祠中对于革命的那段兴奋的幻想，更是进一步深刻地揭示了蕴藏在农民内心深处的要求进行暴力革命，彻底摧毁封建地主阶级统治的阶级本性。尽管其中仍混杂着许多朦胧的观念和原始性的报复的情绪。

“造反？有趣，……来了一阵白盔白甲的革命党，都拿着板刀，钢鞭，炸弹，洋炮，三尖两刃刀，钩镰枪，走过土谷祠，叫着，‘阿Q！同去同去！’于是一同去。……

“这时未庄的一伙鸟男女才好笑哩，跪下叫道，‘阿Q，饶命！’谁听他！第一个该死的是小D和赵太爷，还有秀才，还有假洋鬼子，……留几条么？王胡本来还可留，但也不要了。……”

“东西，……直走进去打开箱子来：元宝，洋钱，洋纱衫，……秀才娘子的一张宁式床先搬到土谷祠，此外便摆了钱家的桌椅，——或者也就用赵家的罢。自己是不动手的了，叫小 D 来搬，要搬得快，搬得不快打嘴巴。”……

“赵司晨的妹子真丑，邹七嫂的女儿过几年再说，假洋鬼子的老婆会和没有辫子的男人睡觉，吓，不是好东西！秀才的老婆是眼胞上有疤的。……吴妈长久不见了，不知道在那里，——可惜脚太大。”

鲁迅后来在回答人们所提出的阿 Q 是否能成为革命党的问题时，对阿 Q 的这种革命性作了更为明确的肯定，他说：“……据我的意思，中国倘不革命，阿 Q 便不做，既然革命，便会做的。我的阿 Q 的命运，也只能如此，人格也恐怕不是两个。民国元年已经过去了，无可追踪了，但此后倘再有改革，我相信还会有阿 Q 似的革命党的出现。”（《华盖集续编·〈阿 Q 正传〉的成因》）

比之于阿 Q，《离婚》中的爱姑，是另一时代的农民。爱姑由于对封建社会缺乏认识，看不清封建统治阶级的本性，以及统治阶级内部的政治关系，把希望寄托在个别的统治者身上，幻想“知书识理的人是讲公道话的，我要细细地对七大人说一说”，并企图用个人的力量进行抗争，结果失败了。但爱姑在新的时代潮流的影响下，那种大胆泼辣，本能地为争得人的权利，敢于将封建礼教踩在脚下，敢于向封建势力挑战的精神，不能不使封建统治阶级感到可怕，为之不安。

阿 Q 和爱姑的形象说明，鲁迅认为农民是一个革命的阶级，他们具有本能的革命的要求，蕴藏着深厚的革命的潜力。也正因为如此，所以他从农民身上的严重地阻碍他们觉醒的弱点，是含泪鞭挞的，即所谓“哀其不幸，怒其不争”也。鲁迅在观察和探索农民的过程中，一方面看到了农民作为一个深受压迫的阶级，它具有深厚的革命的潜力；另一方面又清醒地看到了农民在封建制度长期

的统治下,受到了过多的精神上的奴役和创伤,他们愚昧、麻木、落后,不仅对自己的奴隶地位缺乏应有的正视和觉醒,而且对周围同样是受压迫者的不幸与痛苦,也缺乏应有的同情。因此严重地束缚着他们自觉起来改变现存的悲惨地位,推翻封建势力的统治。鲁迅在自己的作品中表现、批评他们的弱点,就是为了要促使他们觉醒起来。

阿Q可以说是鲁迅为了要鞭挞农民身上的愚昧、麻木、落后而创造的典型。他在写作阿Q的时候,虽然由于当时思想上的局限,把对阿Q身上的弱点的批判,看成是对整个国民性的批判,但他当时所以选择阿Q这样一个农民来批判所谓“国民性”,首先还是因为鲁迅在农民身上也看到了这种缺点;其次是因为鲁迅对农民怀着深切的关怀、同情和希望,“怒其不争”,主要是因为“哀其不幸”。

作为一个活生生的血肉丰满的落后农民的典型,阿Q的性格是极其复杂的。他有农民的质朴,又沾染了游手之徒的狡猾;他蕴藏着革命的潜力,又具有严重的奴隶主义思想,但不管怎样,在阿Q性格中占主导地位的仍然是所谓的“阿Q精神”,即“精神胜利法”。它的特征是:不敢正视自己的奴隶地位,用自欺欺人的方法麻醉安慰自己;对强者忍辱和健忘,对弱者欺凌和卑视;自高自大,自轻自贱。

精神胜利法就其阶级根源说,是统治阶级及其奴才所固有的阶级特征。封建统治者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制订了封建等级制度和伦理道德,他们对上是奴才,极尽阿谀谄媚之能事,对下是统治者,用尽作威作福的本领。他们的处世态度,就表现了十足的阿Q精神。特别是到了清王朝,到了鸦片战争以后,由于帝国主义的频繁侵略,和一次次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的签订,使封建统治阶级的阿Q精神发展到了登峰造极。他们一方面向帝国主义割地赔款,哀求乞怜,表露尽失败主义和奴性的丑态,一方面又